

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中小（微）企业声明函（工程 服务）（分包号：**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江苏天信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组织的 沭阳县桑墟镇人民政府 采购编号为 JSZC-321322-TXJS-T2025-0044，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度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分包一（分包号：*） 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度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分包一，属于 建筑业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16.41014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79.90958 万元¹，属于 小微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沭阳县桑墟镇 2025 年度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分包一，属于 建筑业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16.41014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79.90958 万元¹，属于 小微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